

证券代码：430160

证券简称：三泰晟驰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天津三泰晟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13 日 9：30。

2、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4,465,349.9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123,145.6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68 元（含税）（如适用），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13 日 8 点 30 分至 9 点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莉红；联系电话：022-83713559；

手机：13920221603；传真：022-8371222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三泰晟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天津三泰晟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三泰晟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